

環境部淨零綠領人才培育聯盟

「資源循環」加值課程

簡章



- 主辦單位：  國家環境研究院
 資源循環署
- 開課單位：各區培育中心（詳見本簡章）
- 報名諮詢：請逕洽各區培育中心
- 開班查詢網址：<https://reurl.cc/AbvZk3>

學員報名重點摘錄

1. 本年度「環境部淨零綠領人才培育聯盟」加值課程開班訊息，如有需要，請自行至網站(<https://reurl.cc/AbvZk3>)查詢。
2. 報名者所填寫報名表之各項資料及所附文件均須經其本人詳實核對確認所附證明文件俱確實無訛，並自行簽章。如有偽造或變造情事者，需自負法律責任；並同意作為國家環境研究院辦理「資源循環」加值課程有關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



環境部淨零綠領人才培育聯盟

「資源循環」加值課程簡章

一、課程宗旨：

環境部以推動「資源循環零廢棄」為施政主軸，包括綠色設計源頭管理、能資源循環利用、加值化處理廢棄物、暢通循環網絡、創新技術與制度等五大政策面向，推動資源循環零廢棄，透過修法翻轉廢棄物管理觀念，以提升資源再利用並健全管理，營造資源循環的有利環境，提高資源使用效率，並讓資源永續循環利用，目標使資源循環極大化及廢棄物處理極小化。

二、訓練科目及時數

「資源循環」課程基礎班

- (一) 政策法規：3小時
- (二) 生活面資源循環及源頭減量：3小時
- (三) 產業四大物料資源循環：3小時
- (四) 資源回收數位及綠色雙軸轉型：3小時

註：本課程可折抵「廢棄物清除、處理專業技術人員」在職訓練之3小時法規政策類課程。如需折抵者請於報名在職訓練時檢附本課程「結業證明」。

三、課程費用

- (一) 課程費用由開辦課程之培育中心收取。
- (二) 課程費用為每人3,600元（不包括膳宿及差旅費），報名後經培育中心通知，請逕向該中心繳交。
- (三) 當年度學費優惠措施經費用罄前，如符合30歲以下大專院校在校生（含研究生，不含在職專班學生）身分，

得以申請半額學費優惠；如符合中低收入戶、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身分者，得以申請全額學費優惠；資源循環署「資源循環績優企業」獲獎績優企業人員或已加入「資源循環新創產業聯盟」青年創業團隊、廠商及企業人員得申請半額學費優惠。

(四) 符合學費優惠資格之學員，學費優惠費用由各培育中心代為撥付。

四、各區培育中心

區域	中心名稱	地址	電話	傳真
北區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臺北市文山區汀洲路四段88號	(02)77496575	-
中區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三段123號	(05)5342601 轉4490、4411	(05)5312069
南區	國立成功大學	臺南市東區大學路1號	(06)2757575 轉31313	-
東區	慈濟大學	花蓮市中央路三段701號	(03)8565301 轉11146	

五、報名手續

- (一) 學員線上填寫報名資料後，向各培育中心報名。
- (二) 若符合30歲以下大專院校在校生（含研究生，不含在職專班學生）學費優惠身分者，需檢附近3個月內在學證明；中低收入戶身分者應檢附中低收入證明書，低收入戶身分者應檢附低收入證明書，身心障礙身分者應檢附身心障礙證明；資源循環署「資源循環績優企業」獲獎績優企業人員或已加入「資源循環新創產業聯盟」青年創業團隊、廠商及企業人員則須檢附相關在職文件。同時符合以上學費優惠資格者，以最高學費優惠金額為標準提供學費優惠額度。

- (三) 每班報名人數以50人為上限，報到後，中途不得要求更換班、期別，如經培育中心安排參訓後，學員因故未報到者，欲再重新參訓者，應重新報名並檢附各項證明文件。
- (四) 學員應於接到通知信後，應於指定期限內完成繳費，若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視作放棄。
- (五) 查詢報名情形請逕向各培育中心洽詢。

六、課程及格認定：

- (一) 課程須於結訓當日參加線上測驗，測驗題型為選擇題，測驗成績以100分為滿分，60分為及格。
- (二) 請假（包括公假及曠、缺課）時數達總上課時數4分之1以上者，即予退訓，其已繳課程費用不予退還。

七、結業證明查詢

- (一) 於課程結束5個工作日後，及格學員可於國家環境研究院「綠領人才資訊平臺」(<https://greencollar.moenv.gov.tw/MajorLeagueClass/Segment>)，下載結業證明。
- (二) 報名時所繳各項證件如有偽造或不實情事者，除不予核發結業證明與學費優惠費用外，並依法究辦。

八、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將視需要持續滾動調整。